

关于长盛上证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暂停申购、定投、转换转入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 年 5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上证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简称	长盛上证 50 指数 (LOF)	
基金主代码	50204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上证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长盛上证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 金额及原因 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 年 5 月 22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 年 5 月 2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 年 5 月 22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 或登录网站 www.csfunds.com.cn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1 日